

证券代码：688696

证券简称：极米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75

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18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公司会议室(成都市高新区天府软件园 A 区 4 栋)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30
普通股股东人数	130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4,303,217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4,303,217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(%)	6.2688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(%)	6.2688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钟波先生主持。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

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出席 8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4,253,370	98.8416	33,946	0.7888	15,901	0.3696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1	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	4,253,370	98.8416	33,946	0.7888	15,901	0.3696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 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金杜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张艳律师、杨雨佳律师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19日